

中共淮南市委全面依法治市委员会办公室 淮南市司法局 文件

淮法办发〔2025〕17号

关于印发《2025年全市“宪法宣传周”工作方案》的通知

各县（区）委依法治县（区）办、司法局，市直各单位：

今年12月4日是第十二个国家宪法日。为开展好今年的“宪法宣传周”活动，现将《2025年全市“宪法宣传周”工作方案》印发给你们，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落实。

各县区各部门“宪法宣传周”宣传活动开展情况，请于12月7日前，报市司法局普法与依法治理科。

联系人：李孟玉

联系电话：2795015

电子邮箱：hnpfxx@163.com

中共淮南市委全面依法治市
委员会办公室



2025年11月30日

2025 年全市“宪法宣传周”工作方案

今年 12 月 4 日是第十二个国家宪法日。根据全国、全省统一部署，结合我市工作实际，将在全市范围内集中开展“宪法宣传周”活动，方案如下。

一、总体要求

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，深入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、习近平文化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宪法的重要论述，认真实施法治宣传教育法，加强宪法宣传教育，弘扬宪法精神，维护宪法权威，推动宪法实施，为推进中国式现代化营造良好法治环境。

二、活动主题

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，推动宪法深入人心。

三、重点宣传内容

习近平法治思想；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精神；中央全面依法治国工作会议精神；习近平法治思想提出以来全面依法治国取得的历史性成就；宪法的规定、原则和精神；法治宣传教育法；全民普法 40 年来宪法学习宣传的成效和经验等。

四、时间安排

11月30日至12月7日。各县区各部门结合实际，可在时间上适当延展。

五、工作安排

（一）全省活动安排

1. 组织参加全省领导干部宪法法律知识测试。
2. 组织参加全省法治宣传教育业务技能竞赛决赛暨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法治宣传教育法》知识竞赛。
3. 组织收听收看全省专题辅导讲座、全民公益大讲堂等培训活动，掀起学习宣传贯彻法治宣传教育法热潮。

（二）市级主场活动

1. 举办淮南市2025年“12·4”宪法宣传周活动启动仪式。
（牵头单位：市委依法治市办、市委宣传部、市人大常委会监工委、市司法局）
2. 举办习近平法治思想培训讲座，邀请专家、学者以习近平法治思想为主题作学习辅导。（牵头单位：市委依法治市办、市司法局）
3. 开展2025年淮南市“12·4”国家宪法日县级领导干部宪法法律知识测试。（牵头单位：市委依法治市办、市委组织部、市直机关工委、市司法局）

4. 举办 2025 年宪法宣传周暨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法治宣传教育法》实施专场法治音乐会。（牵头单位：市委依法治市办、市司法局、市法治宣传志愿者协会）

5. 走进市广播电视台“政风行风热线”直播间开展“12·4”宪法宣传周线上宣传活动。（牵头单位：市委依法治市办、市司法局）

（三）主题活动

“宪法七进”各主题活动，分别由市直单位相关牵头负责，组织开展宪法进乡村、进社区、进机关、进校园、进企业、进军营、进网络宣传活动。

（四）各县区主要活动

1. 寿县开展“与宪法同行 做守法公民”——宪法主题系列宣传活动。

2. 凤台县开展“弘扬宪法精神 建设法治家园”法治微宣讲进乡村活动。

3. 田家庵区开展“‘宪’见初心 ‘正’见新生”——社区矫正开放日宪法宣传主题活动。

4. 大通区开展“宪法护航 路畅民安”——宪法宣传周普法公路行主题活动。

5. 潘集区开展“宪法润乡村 法治护民生”乡村普法系列活动”。

6. 谢家集区开展“春申湖畔 ‘宪’ 同行”——法治教育进校园活动。

7. 八公山区开展“聚宪于市 普法于民”——宪法集市便民活动。

8. 毛集实验区开展“宪在行动 法治同行”法治讲座进机关活动。

（五）市直部门主要活动

1. 组织全市法治副校长进校开展法治宣传教育活动，组织学生参加“学宪法 讲宪法”比赛、实施“宪法卫士”2025年行动计划，开展全市中小学“宪法晨读”活动。（牵头单位：市教育体育局）

2. 举办全市2025年青少年法治情景剧大赛。（牵头单位：团市委、市委政法委、市教育体育局、市公安局、市司法局、市妇联）

3. 组织全市开展“皖美巾帼普法行”主题活动。（牵头单位：市妇联）

4. 组织全市开展宪法进图书馆、文化馆、美术馆、博物馆活动。（牵头单位：市文化和旅游局）

5. 开展“宪法进企业·新就业形态劳动者法治护航行动”，深入新就业形态劳动者，特别是网约车司机、快递员、外卖配送

员集中的区域和场所，提供法律服务。（牵头单位：市总工会）

6. 依托寿县古城、八公山国家地质公园等市内主要文旅景点，开展“宪法伴客行”系列宣传教育活动。（牵头单位：淮南市税务局）

7. 市委网信办充分发挥网络新媒体移动传播优势，集中开展“尊宪崇法”网络法治主题宣传。（牵头单位：市委网信办）

8. 开展“淮电守宪强合规 普法惠民筑根基”主题活动，举办物资专项合规体检及问题治理、合同规范化专项治理，以及电力法治文宣活动。（牵头单位：国网淮南供电公司）

9. 各单位各部门新招录公务员、新提拔领导干部，自行组织开展宪法宣誓活动。（牵头单位：各相关单位）

10. 组织开展“宪亮万屏”活动，利用公路运输服务区、车站码头、公交客运车辆、出租汽车、重点商圈、楼宇电视、地标性建筑物等LED户外显示屏媒介，通过滚动播放宪法宣传标语、宪法公益宣传片，集中开展宪法宣传。（牵头单位：市交通运输局、市城市管理局）

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法治宣传教育法》中“社会法治宣传教育”相关单位，请结合工作实际开展宪法宣传周活动，让宪法走进日常生活、走进人民群众。

六、工作要求

1. 各县区各部门要深入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，认真

贯彻实施法治宣传教育法，依法统筹抓好宪法宣传教育相关规定的贯彻落实，推动宪法宣传教育常态化长效化。要严格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，牢牢把握宪法宣传教育的正确政治方向和舆论导向。

2. 要认真落实《公民法治素养提升行动方案》，持续增强领导干部、青少年等重点群体宪法意识。要认真结合“八五”普法规划总结和“九五”普法规划研究制定，全面落实“谁执法谁普法”普法责任制，持续深入开展宪法宣传教育。

3. 要充分发挥普法讲师团、普法志愿者、“法律明白人”作用，组织开展形式多样的宪法进基层活动。要采取生动活泼、通俗易懂、群众喜闻乐见的形式和方法，增强宪法宣传教育的针对性、实效性，力戒形式主义。